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協助校內教師推動(專利)技術商品化補助作業要點

101.09.05 本校發展典範科大-產學研發子計劃第3次工作會議通過

102.06.10 本校發展典範科大學計畫第1次工作會議通過

103.03.01 依發展典範科大學計畫之指標修正

一、目的

為協助學校將具有市場性與發展潛力之專利或研發技術進行應用推廣，有效提升本校智慧財產之產出成效，引導教師研究與市場需求結合，促成專利技術之商品化，特規劃此補助方案。

二、目標

鼓勵學校教師申請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促成教師與廠商進行技術轉移並推動專利增值與其他非專利型態之智慧財產增值，協助教師與廠商進行技術之商品化開發，間接提高技轉授權金及衍生產學合作案。

三、補助對象

本校之專任或專案計畫教師。

四、作業原則

(一) 補助方式

1. 專利商品化補助：已送本國或外國智慧財產局申請中或獲證之專利，推動該專利技術轉移商品化。每案以當年度該專利技術轉移案之50%權利金為補助上限(以權利金入帳為準)，每案最高不超過20萬元，經費用罄為止。
2. 非專利之研發成果商品化補助：推動研發成果或技術之商品化，每學院申請不超過3件，每案補助以10萬元為上限，以17案為原則。計畫完成後該技術成果至少須完成校內發明專利或植物品種權補助申請；或完成該商品之上架展售申請。

(二) 申請方式

檢附技術商品化補助申請書送研發處技轉中心申請。

(三) 申請與執行時間

專利商品化補助申請期限自當年度公告日起至9月30日止，隨到隨審，經費用罄為止。

非專利之研發成果商品化補助申請期限自當年公告日起至6月30日止，隨到隨審。

執行時間以當年度公告為準，至10月31日止。

(四) 經費與核銷

本補助以50%經費提供專利商品化申請；50%經費提供非專利研發成果商品化申請為原則，兩者分配可視申請狀況流用，至本經費用罄為止。

經費補助僅限經常門之材料費，不補助人事費。

(五) 結案與義務

1. 獲本案補助之研發成果應於本校研發成果展示中心陳列。
 2. 應配合參與由教育部或本校研發處辦理之研發成果記者會作品遴選及公開展示活動等，以推廣研發成果。
 3. 繳交技術報告、技術成效簡報檔、產學研發推動補助成效表。
- 五、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典範科技大學工作會議商討決議之。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專利)技術商品化補助計畫申請書

壹、基本資料

計畫名稱/技術或研發成果名稱:

計畫主持人:○○○, 職稱:○○○

服務單位:○○○○系

聯絡電話: , e-mail:

申請補助金額:○○○,○○○元整, 其他經費來源(衍生產學合作案):○○○,○○○元整

本校技術轉移案合約編號:TTN-000-000, 技轉授權金共○○○,○○○元整(非專利商品化申請案請省略)

貳、計畫摘要

參、技術說明

肆、市場評估

伍、預期效益

陸、經費需求

項目	經費	說明	小計
材料費		執行計畫所需之各項耗材 (請詳細說明)	
合計			

說明:補助經費僅限用於執行計畫所需之各項耗材費用。



(計畫/研發成果或技術)之名稱

- 技術內容與特色敘述：

以圖表為主，文字為輔，簡述研發成果或技術之成效，項目內容可自行增減

技術圖表或照片

圖2、圖說

技術圖表或照片

圖1、圖說

技術圖表或照片

圖3、圖說

附錄 5：技術報告 (中/英文)

一、徵稿內容：為有效推廣本校教師研發能量，特收集屏科大研發技術報告（中英文版），主要訴求對象為潛在產學合作、技術移轉之公司、廠商。

二、稿件格式：**中英文稿件各 2,000 字，含圖表或照片，內容請依下面大綱撰寫。**

(一) 源起/Introduction

(二) 設計概念/Design Concept

(三) 技術開發/Technical Development

(四) 技術競爭力/Technological Competitiveness

(五) 研發成果/R&D Result

致謝 Acknowledges

參考文獻 References

三、收稿方式：以 word 檔形式寄至 ip@mail.npust.edu.tw 分機：6281